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在該等司法權區，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在根據該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進行登記或獲得資格前屬違法）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在未登記情況下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在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任何於美國進行的證券公開發售將以發售章程形式作出，而有關發售章程可從本公司獲取，並將載有關於本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登記任何部分證券。



你的生活知己

**DEXIN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德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號：2019）

發行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150,000,000美元9.95%**的額外優先票據（「額外票據」）  
（將與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發行的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200,000,000美元**  
**9.95%**的優先票據合併及形成單一類別）  
（股份代號：40497）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及上市的通告

德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批准其按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的補充發售備忘錄所述以發債的形式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發行的額外票據上市及買賣。預期額外票據的上市及買賣許可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德信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一平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胡一平先生、費忠敏先生及單蓓女士，非執行董事胡詩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永權博士、丁建剛先生及Chen Hengliu先生。